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目 录

一、备考审阅报告	1-2
二、财务报表	
1.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135

审阅报告

科信审阅报字[2025]第 004 号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建工”）依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宁波建工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宁波建工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宁波建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宁波建工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报告所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根据其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本审阅报告仅供宁波建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资产重组申报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建工科信审阅报字[2025]第 004 号审阅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浙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032,834,762.58	7,432,685,423.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24,069,957.19	24,594,610.80
应收账款	(三)	5,841,203,117.90	6,280,280,594.46
应收款项融资	(四)	37,577,975.27	64,890,503.75
预付款项	(五)	484,696,487.69	412,215,239.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1,929,179,824.48	1,876,748,380.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883,477,465.11	801,766,790.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八)	11,210,105,948.04	11,776,745,930.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九)	934,896,671.19	835,854,582.48
其他流动资产	(十)	1,203,151,710.71	1,230,245,028.93
流动资产合计		29,581,193,920.16	30,736,027,084.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十一)		10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二)	2,396,230,893.40	2,738,727,905.8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304,136,695.11	302,717,988.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四)	422,740,468.07	420,000,468.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五)	336,196,661.00	332,854,181.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六)	1,918,520,330.53	1,791,804,588.39
在建工程	(十七)	17,575,542.10	6,012,745.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八)	183,655,088.00	216,737,433.09
无形资产	(十九)	332,590,417.71	338,457,911.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二十)	166,988,341.00	166,988,341.00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一)	152,715,304.46	162,931,97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二)	485,075,898.23	466,955,339.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三)	5,106,977,067.66	4,568,609,82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23,402,707.27	11,612,798,697.10
资产总计		41,404,596,627.43	42,348,825,781.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五)	7,424,600,838.42	4,612,373,588.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六)	1,595,834,804.38	1,907,024,083.55
应付账款	(二十七)	11,092,251,734.36	13,139,577,711.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八)	6,426,677,900.45	6,313,418,348.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九)	97,633,485.28	169,848,865.63
应交税费	(三十)	143,533,831.26	163,223,857.06
其他应付款	(三十一)	2,580,123,571.10	2,573,580,002.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二)	286,996,469.52	1,193,608,647.78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三)	809,370,420.71	1,621,957,812.84
流动负债合计		30,457,023,055.48	31,694,612,917.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三十四)	3,164,920,636.00	2,964,165,601.55
应付债券	(三十五)	509,911,917.78	504,074,565.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六)	165,337,828.85	195,150,165.05
长期应付款	(三十七)	1,400,000.00	1,4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八)	45,774,582.84	46,407,94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7,344,965.47	3,711,198,276.86
负债合计		34,344,368,020.95	35,405,811,194.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45,048,685.24	6,349,711,89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九)	6,445,048,685.24	6,349,711,899.79
少数股东权益		615,179,921.24	593,302,687.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0,228,606.48	6,943,014,58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404,596,627.43	42,348,825,781.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四十)	11,632,858,550.69	26,774,218,366.35
其中：营业收入	(四十)	11,632,858,550.69	26,774,218,366.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319,796,007.76	26,080,550,185.53
其中：营业成本	(四十)	10,586,851,536.41	24,340,614,042.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一)	41,080,131.18	87,619,297.18
销售费用	(四十二)	3,153,229.56	4,911,602.80
管理费用	(四十三)	353,436,768.62	758,030,006.35
研发费用	(四十四)	262,690,476.74	705,359,065.57
财务费用	(四十五)	72,583,865.25	184,016,171.09
其中：利息费用		170,966,187.38	353,765,087.50
利息收入		110,010,392.29	189,095,879.86
加：其他收益	(四十六)	20,566,286.96	56,186,584.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10,695,720.00	35,122,05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96,292.99	12,490,836.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3,342,480.00	4,512,27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72,340,375.84	-150,500,164.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	-21,885,449.44	-87,020,867.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200,131.63	7,983,197.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641,336.24	559,951,256.10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二)	6,503,988.55	8,625,259.0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三)	3,353,875.48	11,804,924.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791,449.31	556,771,590.2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四)	47,829,179.67	105,171,722.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962,269.64	451,599,867.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962,269.64	451,599,867.5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23,639.79	428,162,764.8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8,629.85	23,437,102.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8,962,269.64	451,599,867.5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323,639.79	428,162,764.8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8,629.85	23,437,102.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08 年 12 月 19 日经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宁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68520599R。2011 年 8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08,679.859 万股, 注册资本为 108,679.859 万元,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 46 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建筑安装业; 建筑装饰业; 其他建筑业;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 钢结构件制作安装; 物业管理; 建筑机械设备租赁; 建筑构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管道安装等建筑施工业务, 以及相关的建材物资销售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拟发行股份购买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母公司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交工”)100%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 宁波交工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拟购买宁波交工的基本情况

宁波交工前身为宁波交通工程(集团)公司, 是由原宁波市交通局于 1993 年 12 月 11 日出资组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根据原宁波市交通局甬交企[2002]156 号文件, 宁波交工改制为由宁波市交通局、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宁波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和 23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经股权转让, 宁波交工由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持股。2012 年 9 月, 宁波交工增资 2 亿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3 亿元。2015 年 12 月, 宁波交工再增资 2 亿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5 亿元。宁波交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0254076590F。

经营范围: 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公路养护工程施工; 政府投资项目代建; 公路工程设计; 机械设备租赁; 园林绿化服务; 房屋租赁;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编制方法

(一)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

(2) 假设公司对宁波交工的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23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宁波交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本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3) 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只编制了本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而未编制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亦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经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4 年度本公司财务报表和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宁波交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审阅的 2025 年 6 月的本公司报表为基础，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鉴于本次资产重组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宁波交工，确定以 2023 年 1 月 1 日的宁波交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账面净资产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初始计量成本，与增发的股份金额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收购宁波交工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三) 持续经营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四之（十一）、附注四之（十七）、附注四之（二十八）。

（一）遵循附注三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遵循了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与编制方法，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之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债权投资	金额 $\geq$ 8,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geq$ 2,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2,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集团总收入 $\geq$ 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geq$ 8,000 万元
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金额 $\geq$ 3,000 万元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

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内部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处置子公司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六）、2、（2）权益法核算

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

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1）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

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关联方往来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④ 合同资产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预期信用损失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

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一）、7 金融工具减值”。

2、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四）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

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五）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

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

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

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5	2.38-4.85
施工机械	年限平均法	10-12	3-5	7.92-9.7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3-5	7.92-9.7
仪器及试验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

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专利技术、特许经营权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专利技术	10-20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3、10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

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二十四）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

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六)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

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七）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划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股利分配或利息支出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本公司对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的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建造施工服务、建材物资销售、勘察设计服务。

各类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1）建造施工服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仅包含工程项目建设一项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2）建材物资销售：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3）勘察设计服务：根据具体业务性质及合同规定，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或者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二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一）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

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

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十一）、金融工具”、“四、（十一）、7、金融工具减值”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一）、7、金融工具减值”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二）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主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

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①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解释第 18 号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无论对于上述情况的投资性房地产选择哪种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投资性房地产准则的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

该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 18 号规定：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的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

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该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宁波东兴沥青制品有限公司、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浙江广天重工设备有限公司、宁波市明森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浙江广天盛源实业有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信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宏盛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浙江鹿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宁波广天顺安运输有限公司、宁波广天物流有限公司、宁波犁新商贸有限公司、宁海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宁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宁波交工公路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福建甬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华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舟山甬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0769，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2505，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3)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1921，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4)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6000949，有效期为 3 年，2022 年至 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5)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3101932，有效期为 3 年，2022 年至 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6)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0255，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7)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东兴沥青制品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2994，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8)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浙江广天重工设备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2171，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9)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

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0140，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执行。

（10）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市明森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102465，有效期为 3 年，2023 年至 202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执行。

（1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浙江广天盛源实业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102367，有效期为 3 年，2023 年至 202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执行。

（1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3101069，有效期为 3 年，2022 年至 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执行。

（1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浙江信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2073，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执行。

（1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宏盛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浙江鹿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宁波广天顺安运输有限公司、宁波广天物流有限公司、宁波犁新商贸有限公司、宁海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宁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宁波交工公路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福建甬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华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舟山甬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符合前述条款，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20%执行。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库存现金	123,951.82	51,708.33
银行存款	6,944,472,352.30	7,355,250,435.05
其他货币资金	88,238,458.46	77,383,280.36
合计	7,032,834,762.58	7,432,685,423.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末因冻结对使用有限制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123,287,737.81 元，期末因保证金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为 88,238,458.46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9,321,088.98	24,390,979.09
商业承兑汇票	4,821,186.00	206,732.70
小计	24,142,274.98	24,597,711.79
减：坏账准备	72,317.79	3,100.99
合计	24,069,957.19	24,594,610.80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460,796.00
合计		3,460,796.00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6/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类别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142,274.98	100.00	72,317.79	0.30	24,069,957.19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19,321,088.98	80.03			19,321,088.98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4,821,186.00	19.97	72,317.79	1.50	4,748,868.21
合计	24,142,274.98	100.00	72,317.79	0.30	24,069,957.19

（续上表）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97,711.79	100.00	3,100.99	0.01	24,594,610.80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4,390,979.09	99.16			24,390,979.09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206,732.70	0.84	3,100.99	1.50	203,631.71
合计	24,597,711.79	100.00	3,100.99	0.01	24,594,610.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9,321,088.98		
商业承兑汇票	4,821,186.00	72,317.79	1.50
合计	24,142,274.98	72,317.79	

5、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5/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100.99	69,216.80				72,317.79
合计	3,100.99	69,216.80				72,317.79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6/30	2024/12/31
1 年以内	3,708,090,588.39	4,324,229,562.72
1 至 2 年	1,417,494,469.07	1,335,806,202.85
2 至 3 年	554,349,160.49	532,213,633.97
3 至 4 年	310,656,887.71	426,054,750.98
4 至 5 年	290,286,238.51	160,778,166.77
5 年以上	466,254,261.23	366,907,078.25
小计	6,747,131,605.40	7,145,989,395.54
减：坏账准备	905,928,487.50	865,708,801.08
合计	5,841,203,117.90	6,280,280,594.4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8,139,178.00	9.61	335,659,004.80	51.79	312,480,173.2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6,098,992,427.40	90.39	570,269,482.70	9.35	5,528,722,944.70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关 联方往来	17,792,089.42	0.26			17,792,089.42
组合 2：账龄组合	6,081,200,337.98	90.13	570,269,482.70	9.38	5,510,930,855.28
合计	6,747,131,605.40	100.00	905,928,487.50	13.43	5,841,203,117.90

（续上表）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4,289,228.87	9.30	342,451,582.48	51.55	321,837,646.3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6,481,700,166.67	90.70	523,257,218.60	8.07	5,958,442,948.07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关 联方往来	24,063,981.95	0.34			24,063,981.95
组合 2：账龄组合	6,457,636,184.72	90.36	523,257,218.60	8.10	5,934,378,966.12
合计	7,145,989,395.54	100.00	865,708,801.08	12.11	6,280,280,594.46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 1	481,910,659.77	220,239,711.50	45.70	财务困境，按谨慎性原则计提 坏账
单位 2	39,303,313.32	7,860,662.66	2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 坏账
单位 3	19,454,455.00	16,536,286.75	85.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 坏账
单位 4	17,225,191.86	14,641,413.09	85.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 坏账
单位 5	16,438,123.40	13,972,404.89	85.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 坏账
单位 6	12,145,385.59	12,145,385.59	100.00	涉及诉讼，估计难以收回，按 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7	9,051,855.71	2,715,556.71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 坏账
单位 8	8,950,000.00	8,95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 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9	7,444,767.10	7,444,767.1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 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名称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 10	6,449,119.00	6,449,119.00	100.00	对方注销，无法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1	5,644,989.42	5,644,989.42	100.00	企业经营状况恶化，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2	5,086,762.24	1,526,028.67	30.00	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3	4,545,000.00	4,545,000.0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4	4,017,500.00	4,017,500.00	100.00	企业经营状况恶化，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5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6	1,637,895.30	1,637,895.3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7	1,522,191.00	1,522,191.00	100.00	企业经营状况恶化，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8	1,371,420.94	411,426.28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9	415,958.11	124,787.43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0	405,168.90	405,168.9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1	358,158.33	107,447.50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2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3	272,621.00	272,621.0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4	264,837.13	264,837.13	100.00	对方注销，无法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5	129,724.34	129,724.34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6	124,617.80	124,617.8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名称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 27	85,045.43	85,045.43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8	72,589.21	72,589.21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9	11,828.10	11,828.10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合计	648,139,178.00	335,659,004.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5/6/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73,949,794.86	55,228,976.01	1.50
1 至 2 年	1,244,433,735.77	62,221,686.79	5.00
2 至 3 年	504,589,586.17	65,596,646.20	13.00
3 至 4 年	217,187,336.41	67,328,074.29	31.00
4 至 5 年	131,751,233.64	72,463,178.50	55.00
5 年以上	309,288,651.13	247,430,920.91	80.00
合计	6,081,200,337.98	570,269,482.70	

3、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5/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65,708,801.08	40,219,686.42				905,928,487.50
合计	865,708,801.08	40,219,686.42				905,928,487.50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20,436,062.00	342,967,106.73	363,403,168.73	1.98	2,812,029.41
单位 2	1,613,590.58	340,271,555.96	341,885,146.54	1.86	102,565,543.96
单位 3	66,844,308.00	259,624,790.53	326,469,098.53	1.78	2,300,788.57
单位 4	297,238,460.96		297,238,460.96	1.62	4,458,576.91
单位 5	228,653.70	264,497,427.51	264,726,081.21	1.44	2,033,739.99
合计	386,361,075.24	1,207,360,880.73	1,593,721,955.97	8.68	114,170,678.84

（四）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7,577,975.27	64,890,503.75
合计	37,577,975.27	64,890,503.75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8,199,066.34	
合计	458,199,066.34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6/30		202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7,923,137.24	67.65	300,292,972.80	72.85
1 至 2 年	71,760,172.35	14.81	52,887,322.58	12.83
2 至 3 年	34,944,230.32	7.21	20,475,211.25	4.97
3 年以上	50,068,947.78	10.33	38,559,732.48	9.35
合计	484,696,487.69	100.00	412,215,239.11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23,910,266.71	4.93
单位 2	21,250,000.00	4.38
单位 3	11,934,294.59	2.46
单位 4	9,625,284.00	1.99
单位 5	7,914,191.63	1.63
合计	74,634,036.93	15.39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应收利息		19,118,959.8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929,179,824.48	1,857,629,420.54
合计	1,929,179,824.48	1,876,748,380.38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信托产品		19,118,959.84
小计		19,118,959.8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9,118,959.84

2、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6/30	2024/12/31
1 年以内	746,229,567.00	727,752,018.19
1 至 2 年	407,658,169.94	563,616,678.18
2 至 3 年	347,432,938.44	314,871,832.23
3 至 4 年	276,360,673.17	275,311,116.28
4 至 5 年	247,014,908.05	79,856,970.54

账龄	2025/6/30	2024/12/31
5 年以上	208,618,684.37	166,549,389.84
小计	2,233,314,940.97	2,127,958,005.26
减：坏账准备	304,135,116.49	270,328,584.72
合计	1,929,179,824.48	1,857,629,420.5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17,655,180.33		52,673,404.39	270,328,584.72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806,531.77			33,806,531.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51,461,712.10		52,673,404.39	304,135,116.49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5/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0,328,584.72	33,806,531.77				304,135,116.49
合计	270,328,584.72	33,806,531.77				304,135,116.49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6/30	2024/12/31
备用金	1,008,314.59	2,373,779.75
押金及保证金	1,509,366,827.03	1,519,932,869.48
往来款项	722,939,799.35	605,651,356.03
合计	2,233,314,940.97	2,127,958,005.26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单位 1	押金及保证金	260,161,296.47	1-3 年	11.65	36,315,868.85
单位 2	押金及保证金	232,252,777.86	1-4 年	10.40	42,243,194.45
单位 3	押金及保证金	225,635,616.46	1 年以内	10.10	6,769,068.49
单位 4	押金及保证金	215,682,191.76	1-2 年	9.66	21,144,767.12
单位 5	押金及保证金	182,356,944.89	1-5 年	8.17	36,262,847.31
合计		1,116,088,827.44		49.98	142,735,746.22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类别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970,925.31		108,970,925.31	104,599,216.59		104,599,216.59
周转材料	36,873,714.37		36,873,714.37	39,471,026.69		39,471,026.69
在产品	96,082,423.20		96,082,423.20	46,566,185.48		46,566,185.48
库存商品	672,884,565.38	31,334,163.15	641,550,402.23	642,464,524.59	31,334,163.15	611,130,361.44
合计	914,811,628.26	31,334,163.15	883,477,465.11	833,100,953.35	31,334,163.15	801,766,790.20

2、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202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6/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1,334,163.15					31,334,163.15
合计	31,334,163.15					31,334,163.15

（八）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量保证金	261,535,972.05	1,307,679.86	260,228,292.19	210,794,315.06	1,053,971.57	209,740,343.49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项	11,374,470,120.49	424,592,464.64	10,949,877,655.85	11,972,573,017.04	405,567,430.20	11,567,005,586.84
合计	11,636,006,092.54	425,900,144.50	11,210,105,948.04	12,183,367,332.10	406,621,401.77	11,776,745,930.33

2、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6/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952,550,304.93	8.19	346,077,355.64	36.33	606,472,949.2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0,683,455,787.61	91.81	79,822,788.86	0.75	10,603,632,998.75
其中：					
工程质量保证金	261,535,972.05	2.25	1,307,679.86	0.50	260,228,292.19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项	10,421,919,815.56	89.56	78,515,109.00	0.75	10,343,404,706.56
合计	11,636,006,092.54	100.00	425,900,144.50	3.66	11,210,105,948.04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 1	608,954,996.98	226,130,200.87	37.13	财务困境，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2	73,458,572.10	14,691,714.42	2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3	56,300,495.73	11,260,099.15	20.00	财务困境，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4	26,124,953.85	7,837,486.15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5	21,854,829.04	6,556,448.71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6	19,223,045.14	5,766,913.54	30.00	财务困境，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7	16,846,507.12	5,053,952.14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8	16,438,201.04	16,438,201.04	100.00	财务困境，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9	15,258,837.75	3,051,767.55	20.00	财务困境，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0	15,088,495.16	15,088,495.16	100.00	涉及诉讼，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1	9,637,000.00	3,854,800.00	4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2	9,314,465.43	2,794,339.63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3	6,967,603.08	5,922,462.62	85.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4	46,011,477.51	13,803,443.25	30.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5	5,396,412.53	2,698,206.27	50.00	财务困境，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6	3,637,248.88	3,091,661.55	85.00	涉及诉讼，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单位 17	2,037,163.59	2,037,163.59	100.00	涉及诉讼，估计难以收回，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
合计	952,550,304.93	346,077,355.64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4/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其他变动	2025/6/3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06,621,401.77	19,278,742.73			425,900,144.50
合计	406,621,401.77	19,278,742.73			425,900,144.50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28,914,590.49	535,674,304.7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405,982,080.70	300,180,277.78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合计	934,896,671.19	835,854,582.48

（十）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3,624,962.54	262,966,887.84
预缴税费	472,365,299.29	370,318,870.23
待转销项税	486,053,622.99	595,851,444.97
其他	1,107,825.89	1,107,825.89
合计	1,203,151,710.71	1,230,245,028.93

（十一）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安沣东地产有限公司债权投资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绵阳科技城航空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收利息	5,982,080.70		5,982,080.70	180,277.78		180,277.78
小计	405,982,080.70		405,982,080.70	400,180,277.78		400,180,277.7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405,982,080.70		405,982,080.70	300,180,277.78		300,180,277.78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项目	2025/6/30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西安沣东地产有限公司债权投资	300,000,000.00	6.50%	6.50%	2025 年 11 月 23 日	无
绵阳科技城航空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5.90%	5.90%	2026 年 3 月 07 日	无

项目	2025/6/30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合计	400,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24/12/31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西安沣东地产有限公司 债权投资	300,000,000.00	6.50%	6.50%	2025 年 11 月 23 日	无
绵阳科技城航空产业园 基础设施建设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5.90%	5.90%	2026 年 3 月 07 日	无
合计	400,000,000.00				

（十二）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PPP 项目	2,939,844,707.41	14,699,223.52	2,925,145,483.89	3,290,856,492.99	16,454,282.46	3,274,402,210.53	
小计	2,939,844,707.41	14,699,223.52	2,925,145,483.89	3,290,856,492.99	16,454,282.46	3,274,402,210.5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31,572,452.76	2,657,862.27	528,914,590.49	538,366,135.38	2,691,830.68	535,674,304.70	
合计	2,408,272,254.65	12,041,361.25	2,396,230,893.40	2,752,490,357.61	13,762,451.78	2,738,727,905.8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8,272,254.65	100.00	12,041,361.25	0.50	2,396,230,893.40
其中：					
组合 1：PPP 项目	2,408,272,254.65	100.00	12,041,361.25	0.50	2,396,230,893.40

类别	2025/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2,408,272,254.65	100.00	12,041,361.25	0.50	2,396,230,893.40

（续上表）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2,490,357.61	100.00	13,762,451.78	0.50	2,738,727,905.83
其中：					
组合 1：PPP 项目	2,752,490,357.61	100.00	13,762,451.78	0.50	2,738,727,905.83
合计	2,752,490,357.61	100.00	13,762,451.78	0.50	2,738,727,905.83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5/6/30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50,440,547.22			-2,292.08				50,438,255.14	
嵊州岷甬矿业有限公司	2,440,758.41			-356,908.86				2,083,849.55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9,923,154.23			285,001.48				30,208,155.71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81,916,291.18	1,715,000.00		-4,773,954.27				78,857,336.91	
小计	164,720,751.04	1,715,000.00		-4,848,153.73				161,587,597.31	
2. 联营企业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2,832,621.34			538,434.13				93,371,055.47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6,492,764.12			2,207,479.88				28,700,244.00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299,650.37			-192,087.22				8,107,563.15	
东方基础设施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1,661,663.14			544,000.00				2,205,663.14	
浙江新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699,653.25			19,500.00				1,719,153.25	
宁波砼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175,995.28			-40,355.42				1,135,639.86	

被投资单位	202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5/6/30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834,888.56			-425,110.63					5,409,777.93	
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小计	137,997,237.06	1,900,000.00		2,651,860.74					142,549,097.80	
合计	302,717,988.10	3,615,000.00		-2,196,292.99					304,136,695.11	

(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202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5/6/30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本期末累计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其他					
深圳市融美科技 有限公司	88,000,000.00					88,000,000.00				
中经云数据存储 科技（北京）有 限公司	150,679,500.00					150,679,500.00				

项目名称	202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5/6/30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本期末累计 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 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其他				
浙江牟山湖城市 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石台县聚兴环境 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宁波交投六横公 路大桥有限公司	10,960,000.00	2,740,000.00			13,700,000.00				
宁波海港工程有 限公司	1,090,000.00				1,090,000.00				
宁波富邦公路工 程建设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宁波智领交通工 程检测有限公司	517,528.07				517,528.07				
宁波市舜东置业 有限公司	151,453,440.00				151,453,440.00				
宁波城建智造科 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合计	420,000,468.07	2,740,000.00			422,740,468.07			-19,000,000.00	

（十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6,196,661.00	332,854,181.00
宁波海曙澜虹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704,752.00	277,362,272.00
重庆科学城高新发展叁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491,909.00	55,491,909.00
合计	336,196,661.00	332,854,181.00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固定资产	1,918,520,330.53	1,791,804,588.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18,520,330.53	1,791,804,588.39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机械	生产设备	仪器及试验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739,098,640.11	420,777,360.11	211,667,641.44	28,769,836.72	180,056,401.25	84,381,147.76	2,664,751,027.39
（2）本期增加金额	211,161,674.72	1,275,221.25	9,252,562.48	222,495.14	1,988,347.64	1,601,453.84	225,501,755.07
—购置	95,804,628.92	1,275,221.25	9,252,562.48	222,495.14	1,988,347.64	1,601,453.84	110,144,709.27
—在建工程转入	115,357,045.80						115,357,045.80
（3）本期减少金额	19,701,354.92	1,802,232.04	30,376,902.94		6,556,080.46	736,878.47	59,173,448.83
—处置或报废	19,701,354.92	1,802,232.04	30,376,902.94		6,556,080.46	736,878.47	59,173,448.83
（4）期末余额	1,930,558,959.91	420,250,349.32	190,543,300.98	28,992,331.86	175,488,668.43	85,245,723.13	2,831,079,333.63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324,902,816.18	210,342,026.14	118,786,089.58	20,154,936.07	136,852,836.83	59,215,021.34	870,253,726.14
（2）本期增加金额	24,989,472.44	10,464,225.47	14,899,286.42	706,950.46	8,070,867.62	4,056,837.55	63,187,639.96
—计提	24,989,472.44	10,464,225.47	14,899,286.42	706,950.46	8,070,867.62	4,056,837.55	63,187,639.96
（3）本期减少金额	77,745.77	1,700,193.65	15,029,648.19		6,297,877.28	469,610.97	23,575,075.86
—处置或报废	77,745.77	1,700,193.65	15,029,648.19		6,297,877.28	469,610.97	23,575,075.86
（4）期末余额	349,814,542.85	219,106,057.96	118,655,727.81	20,861,886.53	138,625,827.17	62,802,247.92	909,866,290.24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1,650,000.00		1,000,000.00		42,712.86		2,692,712.86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机械	生产设备	仪器及试验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650,000.00		1,000,000.00		42,712.86		2,692,712.86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79,094,417.06	201,144,291.36	70,887,573.17	8,130,445.33	36,820,128.40	22,443,475.21	1,918,520,330.53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412,545,823.93	210,435,333.97	91,881,551.86	8,614,900.65	43,160,851.56	25,166,126.42	1,791,804,588.39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04,989,685.99	45,666,831.85	1,650,000.00	457,672,854.14	
合计	504,989,685.99	45,666,831.85	1,650,000.00	457,672,854.14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70,845,916.94
合计	370,845,916.94

(十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在建工程	17,575,542.10	6,012,745.18
工程物资		
合计	17,575,542.10	6,012,745.18

2、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用房	5,578,577.84		5,578,577.84	5,189,633.18		5,189,633.18
生产用工程	11,996,964.26		11,996,964.26			
各种零星工程				823,112.00		823,112.00
合计	17,575,542.10		17,575,542.10	6,012,745.18		6,012,745.18

(十八)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62,900,333.85	19,356,413.83	2,525,097.39	284,781,845.07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9,520.54			3,499,520.54
— 新增租赁	3,499,520.54			3,499,520.54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8,114,389.06	194,301.71		18,308,690.77
—处置	18,114,389.06	194,301.71		18,308,690.77
(4) 期末余额	248,285,465.33	19,162,112.12	2,525,097.39	269,972,674.84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62,502,181.45	4,730,810.89	811,419.64	68,044,41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72,730.05	1,136,218.37	193,373.58	26,502,322.00
—计提	25,172,730.05	1,136,218.37	193,373.58	26,502,32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8,034,845.43	194,301.71		8,229,147.14
—处置	8,034,845.43	194,301.71		8,229,147.14
(4) 期末余额	79,640,066.07	5,672,727.55	1,004,793.22	86,317,586.84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8,645,399.26	13,489,384.57	1,520,304.17	183,655,088.0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00,398,152.40	14,625,602.94	1,713,677.75	216,737,433.09

(十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44,810,435.27	22,160,310.46	12,664,560.47	11,720,388.18	12,231,562.38	503,587,256.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557.52	88,495.57		208,849.56	450,902.65
—购置		153,557.52	88,495.57		208,849.56	450,902.65
(3) 本期减少金额		3,920.00				3,920.00
—处置		3,920.00				3,920.00
(4) 期末余额	444,810,435.27	22,309,947.98	12,753,056.04	11,720,388.18	12,440,411.94	504,034,239.41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15,542,580.62	13,738,864.78	12,610,099.64	11,456,544.28	11,781,256.32	165,129,345.64
(2) 本期增加金额	5,128,822.06	993,880.32	33,119.76	64,665.29	97,908.63	6,318,396.06
—计提	5,128,822.06	993,880.32	33,119.76	64,665.29	97,908.63	6,318,396.06
(3) 本期减少金额		3,920.00				3,920.00
—处置		3,920.00				3,920.00
(4) 期末余额	120,671,402.68	14,728,825.10	12,643,219.40	11,521,209.57	11,879,164.95	171,443,821.7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4,139,032.59	7,581,122.88	109,836.64	199,178.61	561,246.99	332,590,417.71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29,267,854.65	8,421,445.68	54,460.83	263,843.90	450,306.06	338,457,911.12

2、期末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二十) 商誉

1、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6/30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608,796.03			155,608,796.03
浙江置华建设有限公司	5,581,203.60			5,581,203.60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47,545.22			47,545.22
宁波东方星晓壹号基础设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468.35			3,300,468.35
互联铁路工程(宁波)有限公司	2,450,327.80			2,450,327.80
小计	166,988,341.00			166,988,341.00
减值准备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置华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东方星晓壹号基础设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互联铁路工程(宁波)有限公司				
小计				
账面价值	166,988,341.00			166,988,341.00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5/6/30
房屋装修费用	81,362,056.67	8,252,787.47	12,142,713.81		77,472,130.33
特许资产摊销	71,607,499.99		3,820,000.00		67,787,499.99
设备费	9,001,004.00	737,168.14	2,935,713.99		6,802,458.15
其他	961,409.91	212,941.86	521,135.78		653,215.99
合计	162,931,970.57	9,202,897.47	19,419,563.58		152,715,304.46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90,945,729.82	382,009,704.78	1,596,752,294.44	362,507,486.49
递延收益	381,253,438.80	93,835,793.94	24,431,498.02	3,664,724.70
可抵扣亏损	28,161,506.03	4,212,277.95	392,070,688.15	94,537,705.83
租赁负债	249,927,724.58	58,668,030.06	209,272,772.84	47,855,047.18
其他	29,745,547.49	5,536,386.87	34,627,005.91	6,219,582.75
合计	2,380,033,946.72	544,262,193.60	2,257,154,259.36	514,784,546.9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46,275,390.32	58,008,082.57	205,713,964.81	47,152,366.53
非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54,752.00	1,178,212.80	4,512,272.00	676,840.80
合计	254,130,142.32	59,186,295.37	210,226,236.81	47,829,207.33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86,295.37	485,075,898.23	47,829,207.33	466,955,339.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86,295.37		47,829,207.33	

(二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量保证金	103,976,264.10	519,881.31	103,456,382.79	122,668,138.28	613,340.68	122,054,797.60
临时设施	1,889,956.46		1,889,956.46	2,446,012.54		2,446,012.54
对中经云数据存储 科技（北京）有限 公司债权性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建设期 PPP 项目	3,357,004,908.73	16,754,832.97	3,340,250,075.76	2,948,497,283.04	14,742,486.40	2,933,754,796.64
BT 项目及合同资产 分期收款项目	665,242,256.63	3,326,211.28	661,916,045.35	527,678,354.66	2,638,391.77	525,039,962.89
土地出让金	797,184,607.30		797,184,607.30	783,034,255.46		783,034,255.46
其他	2,280,000.00		2,280,000.00	2,280,000.00		2,280,000.00
合计	5,127,577,993.22	20,600,925.56	5,106,977,067.66	4,586,604,043.98	17,994,218.85	4,568,609,825.13

（二十四）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6/30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211,526,196.27	211,526,196.27	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169,775,750.26	117,792,567.03	抵押贷款/授信额度
无形资产	104,273,681.84	79,533,836.43	抵押贷款/授信额度
合计	485,575,628.37	408,852,599.73	

（续上表）

项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237,039,379.59	237,039,379.59	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163,265,989.86	115,360,419.32	抵押贷款/授信额度
无形资产	96,593,012.37	74,547,312.58	抵押贷款/授信额度
合计	496,898,381.82	426,947,111.49	

（二十五）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质押借款	169,000,000.00	118,935,917.17
抵押+保证借款	91,900,000.00	82,000,000.00
保证借款	5,947,664,566.81	4,078,034,581.81
信用借款	1,210,000,000.00	329,822,599.98
应付利息	6,036,271.61	3,580,489.10
合计	7,424,600,838.42	4,612,373,588.06

（二十六）应付票据

种类	2025/6/30	202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94,275,616.19	1,899,991,207.55
商业承兑汇票	1,559,188.19	7,032,876.00
合计	1,595,834,804.38	1,907,024,083.55

（二十七）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5,135,532,890.39	8,623,049,468.41
1 年以上	5,956,718,843.97	4,516,528,242.91
合计	11,092,251,734.36	13,139,577,711.3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49,634,046.40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2	48,921,600.71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3	45,423,303.88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4	37,027,480.00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5	36,338,895.85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6	32,619,351.10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7	31,241,604.37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8	29,239,350.94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9	28,633,143.05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10	28,325,455.95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11	28,283,339.99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12	27,141,378.98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13	24,726,754.54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14	23,901,031.90	工程项目未决算
单位 15	21,612,697.26	工程项目未决算
合计	493,069,434.92	

（二十八）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4,660,233,733.05	4,643,815,003.37
预收货款	1,766,444,167.40	1,669,603,345.28
合计	6,426,677,900.45	6,313,418,348.65

（二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6/30
短期薪酬	169,058,754.13	565,287,027.99	640,642,523.11	93,703,259.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0,111.50	67,861,546.58	64,721,431.81	3,930,226.27
合计	169,848,865.63	633,148,574.57	705,363,954.92	97,633,485.2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640,290.33	464,819,798.72	540,757,630.42	91,702,458.63
(2) 职工福利费		21,942,912.39	21,942,912.39	
(3) 社会保险费	281,449.58	34,112,422.20	34,167,757.17	226,114.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4,213.17	29,115,722.24	29,160,587.02	199,348.39
工伤保险费	37,236.41	4,993,338.28	5,003,808.47	26,766.22
生育保险费		3,361.68	3,361.68	
(4) 住房公积金	28,457.00	38,256,629.50	38,259,400.50	25,686.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8,557.22	6,155,265.18	5,514,822.63	1,748,999.77
合计	169,058,754.13	565,287,027.99	640,642,523.11	93,703,259.0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6/30
基本养老保险	431,977.38	55,184,806.73	55,250,839.87	365,944.24
失业保险费	14,145.12	1,737,571.46	1,740,464.34	11,252.24
企业年金缴费	343,989.00	10,939,168.39	7,730,127.60	3,553,029.79
合计	790,111.50	67,861,546.58	64,721,431.81	3,930,226.27

(三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增值税	40,740,623.66	41,913,493.48
企业所得税	83,233,882.83	88,765,137.30
房产税	834,676.66	8,824,729.62
土地使用税	189,646.15	1,864,519.60
个人所得税	8,217,766.55	5,108,084.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5,917.70	3,689,720.14
教育费附加	1,107,705.10	1,447,533.99

税费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地方教育费及附加	1,012,868.87	1,257,347.88
水利基金	178,914.46	203,484.32
印花税	2,469,926.38	5,256,518.44
其他税费	2,731,902.90	4,893,287.40
合计	143,533,831.26	163,223,857.06

（三十一）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230,404.89	2,788,969.62
其他应付款项	2,469,893,166.21	2,570,791,032.85
合计	2,580,123,571.10	2,573,580,002.47

1、应付股利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普通股股利	110,230,404.89	2,788,969.62
合计	110,230,404.89	2,788,969.62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分包单位押金或保证金	600,940,961.07	481,458,943.04
其他往来款项	1,868,952,205.14	2,089,332,089.81
合计	2,469,893,166.21	2,570,791,032.85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67,277,373.78	往来款
单位 2	64,581,941.81	往来款
单位 3	63,700,000.00	往来款
单位 4	42,835,015.38	往来款
单位 5	41,685,777.34	往来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6	40,000,000.00	往来款
单位 7	23,639,735.59	往来款
单位 8	21,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364,719,843.90	

（三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6,996,469.52	679,592,254.3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14,016,393.44
合计	286,996,469.52	1,193,608,647.78

（三十三）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短期应付债券		705,531,342.49
待转销项税额	805,909,624.71	896,612,974.69
其他	3,460,796.00	19,813,495.66
合计	809,370,420.71	1,621,957,812.8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4/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5/6/30	是否违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	100.00	2.00%	2024 年 8 月 07 日	270 天	400,000,000.00	403,221,917.82		2,695,890.40		405,917,808.22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	100.00	2.23%	2024 年 8 月 28 日	270 天	300,000,000.00	302,309,424.67		2,199,452.04		304,508,876.71		否
合计					700,000,000.00	705,531,342.49		4,895,342.44		710,426,684.93		

（三十四）长期借款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质押借款	3,016,175,654.60	2,489,938,136.00
保证借款	426,748,672.49	1,143,587,465.55
长期借款利息	8,992,778.43	10,232,254.34
小计	3,451,917,105.52	3,643,757,855.8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6,996,469.52	679,592,254.34
合计	3,164,920,636.00	2,964,165,601.55

质押借款利率区间：3.45%-4.50%，保证借款利率区间：2.50%-3.20%

（三十五）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应付债券	509,911,917.78	1,018,090,958.88
小计	509,911,917.78	1,018,090,958.88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14,016,393.44
合计	509,911,917.78	504,074,565.44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4/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5/6/30	是否违约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3.60%	2022/3/23	2025/3/23	500,000,000.00	514,016,393.44				514,016,393.44		否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33%	2024/8/26	2027/8/26	500,000,000.00	504,074,565.44		5,837,352.34			509,911,917.78	否
合计					1,000,000,000.00	1,018,090,958.88		5,837,352.34		514,016,393.44	509,911,917.78	

（三十六）租赁负债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租赁付款额	184,591,134.79	218,012,526.1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253,305.94	22,862,361.11
合计	165,337,828.85	195,150,165.05

（三十七）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1、专项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6/30	形成原因
政府拨付的专项资金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说明：40 万元系本公司收到的由宁波市财政局根据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总部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下发的甬财政工【2012】137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宁波市优势总部企业激励资金的通知》拨付本公司专款专用的激励资金；100 万元系本公司收到的由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总部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下发的甬财政工【2013】1543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宁波市优势总部企业激励资金的通知》拨付本公司专款专用的激励资金。

（三十八）递延收益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6/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6,407,944.82		633,361.98	45,774,582.84	与资产相关的拆迁补偿款
合计	46,407,944.82		633,361.98	45,774,582.84	

（三十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6,445,048,685.24	6,349,711,899.79
合计	6,445,048,685.24	6,349,711,899.79

（四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73,459,238.34	10,569,721,339.48	26,424,059,212.62	24,311,566,201.42
其他业务	159,399,312.35	17,130,196.93	350,159,153.73	29,047,841.12
合计	11,632,858,550.69	10,586,851,536.41	26,774,218,366.35	24,340,614,042.54

（四十一）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52,264.45	25,861,031.07
教育费附加	11,043,283.60	19,392,335.30
印花税	7,452,896.32	20,943,023.01
房产税	3,419,346.61	12,211,892.79
土地使用税	1,276,157.27	3,256,177.11
车船使用税	97,880.71	282,044.96
水利基金	765,927.55	96,690.92
其他	3,572,374.67	5,576,102.02
合计	41,080,131.18	87,619,297.18

（四十二）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人工费用	1,708,773.94	3,324,811.41
业务经费	30,949.16	846,927.35
广告费	60,857.21	331,311.42
业务招待费	203,751.00	303,733.62
其他	1,148,898.25	104,819.00
合计	3,153,229.56	4,911,602.80

（四十三）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人工费用	243,027,854.80	525,511,052.30
办公运营费用	27,033,109.14	60,251,025.13
折旧摊销费用	53,295,079.68	91,103,156.24
业务招待费	6,669,539.29	21,001,157.92
中介、诉讼、咨询费用	9,912,703.58	31,286,530.58
差旅费用	2,594,218.03	7,682,821.41
其他费用	10,904,264.10	21,194,262.77
合计	353,436,768.62	758,030,006.35

（四十四）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人工费用	101,412,217.78	261,644,432.43
材料费	139,792,601.82	380,144,079.44
燃料动力费	10,216,042.09	2,448,787.35
技术开发费	594,174.75	2,640,761.90
折旧摊销费用	2,465,751.89	4,681,759.73
租赁费	5,206,403.56	43,044,908.40
其他费用	2,363,012.64	7,675,446.18
检测费	240,754.42	1,993,475.56
设备维护费	103,993.49	142,408.64
审计咨询费		59,801.98
信息服务费	295,524.30	883,203.96
合计	262,690,476.74	705,359,065.57

（四十五）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利息费用	170,966,187.38	353,765,087.50
减：利息收入	110,010,392.29	189,095,879.86
银行手续费	11,628,070.16	19,346,963.45
合计	72,583,865.25	184,016,171.09

（四十六）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16,918,476.27	43,181,662.06
进项税加计抵减	2,581,709.25	10,597,817.3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41,901.70	668,820.30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246,821.05	1,046,549.59
增值税即征即退	277,378.69	340,682.51
其他		351,052.82
合计	20,566,286.96	56,186,584.60

（四十七）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96,292.99	12,490,836.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00.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2,892,012.99	23,962,629.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865.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346,277.62
合计	10,695,720.00	35,122,054.13

（四十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42,480.00	4,512,272.00
合计	3,342,480.00	4,512,272.00

（四十九）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40,219,686.42	-113,933,048.2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33,806,531.77	-31,395,834.46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69,216.80	430,757.35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755,059.15	-5,602,039.64
合计	-72,340,375.84	-150,500,164.97

（五十）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278,742.73	-88,286,54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606,706.71	1,265,675.61
合计	-21,885,449.44	-87,020,867.64

（五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00,131.63	7,983,197.16	200,131.63
合计	200,131.63	7,983,197.16	200,131.63

（五十二）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9,944.70		69,944.70
其他	6,434,043.85	8,625,259.03	6,434,043.85
合计	6,503,988.55	8,625,259.03	6,503,988.55

（五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85,000.00	2,325,914.80	185,000.00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40,443.19	547,707.37	40,443.19
罚款支出	1,364,939.65	3,753,118.76	1,364,939.65
其他支出	1,763,492.64	2,638,042.31	1,763,492.64
滞纳金		2,540,141.61	
合计	3,353,875.48	11,804,924.85	3,353,875.48

（五十四）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949,738.28	167,644,718.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120,558.61	-62,472,995.83
合计	47,829,179.67	105,171,722.7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256,791,449.31	556,771,590.2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197,862.33	139,192,897.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96,930.56	-16,781,750.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7,331.39	2,854,959.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90,645.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27,105.34	7,796,582.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3,455.08	-1,708,383.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43,730.44	9,719,948.9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负数列示）	-18,223,371.38	-53,784,248.41
其他影响	236,261.34	17,881,716.94
所得税费用	47,829,179.67	105,171,722.7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4 年度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浙信建工（重庆）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29 日	1.00	85.00	现金购买	2024 年 2 月 29 日	控制权转移	27,483,538.65	3,678,247.83	-13,558,448.50
宁波建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	9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24 年 4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770,867.35	-479,731.51	-61,000.29
宁波兴茂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	2,51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24 年 4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15,013,517.18	-1,704,849.67	220,763.67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浙信建工（重 庆）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宁波兴茂建设有 限公司
—现金	1.00	900,000.00	2,51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 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00	900,000.00	2,51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88,249.00	917,434.95	2,519,917.9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金额	-388,248.00	-17,434.95	-9,917.95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浙信建工（重庆）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兴茂建设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 值	购买日账面价 值	购买日公允 价值	购买日账 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 价值	购买日账面 价值
资产：	972,847,865.64	972,814,003.01	923,207.98	923,207.98	15,786,027.65	15,786,027.65
货币资金	35,261,876.91	35,261,876.91	820,405.02	820,405.02	2,916,147.90	2,916,147.90
应收款项	200,146,716.36	200,146,716.36	54,141.00	54,141.00	1,216,697.33	1,216,697.33
预付款项	43,505,255.82	43,505,255.82			114,506.00	114,506.00
其他应收款	189,759,160.18	189,759,160.18	24,000.00	24,000.00	8,514,220.00	8,514,220.00
存货					649,088.91	649,088.91
合同资产	456,795,233.68	456,795,233.68				
其他流动资产	35,795,950.64	35,795,950.64	24,661.96	24,661.96		
固定资产	42,290.00	8,427.37			2,375,367.51	2,375,367.51
递延所得税资 产	9,995,239.80	9,995,239.80				
其他非流动资 产	1,546,142.25	1,546,142.25				
负债：	972,391,102.11	972,391,102.11	5,773.03	5,773.03	13,266,109.70	13,266,109.70
应付款项	420,893,072.97	420,893,072.97			3,809,569.74	3,809,569.74
其他应付款	512,342,878.34	512,342,878.34	1,391.35	1,391.35	9,422,027.80	9,422,027.80

项目	浙信建工（重庆）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兴茂建设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其他流动负债	38,076,338.18	38,076,338.18	4,381.68	4,381.68	34,512.16	34,512.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8,812.62	1,078,812.62				
净资产	456,763.53	422,900.90	917,434.95	917,434.95	2,519,917.95	2,519,917.95
减：少数股东权益	68,514.53	63,435.14				
取得的净资产	388,249.00	359,465.76	917,434.95	917,434.95	2,519,917.95	2,519,917.95

（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4 年度

本公司新设浙江永镇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新设宁波城发数森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设宁波广天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及宁波广天顺通商贸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新设宁波东乐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设芜湖甬进建设有限公司。本期将上述新设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宁波安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及宁建兴海（香港）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本期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5 年 1-6 月

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新设宁波智联云科建设有限公司。本期将上述新设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注销宁波领先建设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土建施工	100.00		投资成立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1.4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商品混凝土、管桩销售	81.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5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城市建设工程施工	95.00	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880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勘察设计	8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4380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土建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成立
温州宁建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万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投资管理	90.00	10.00	投资成立
广安市宁建广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500 万	四川广安	四川广安	土建施工	85.00	10.00	投资成立
宁海宏顺建设有限公司	3800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土建施工	8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甬宁建设有限公司	4000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土建施工	6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永镇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66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房屋建筑业	85.00		投资成立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万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公路工程建筑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本公司对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95.00%，通过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股权，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100.00%。

（2）本公司对温州宁建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90%，通过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00%股权，通过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00%股权，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100.00%。

（3）本公司对广安市宁建广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85%，通过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0%股权，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95.00%。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8%	4,804,569.80	4,729,600.00	144,350,344.0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5/6/30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423,790,223.40	315,480,007.22	1,739,270,230.62	992,800,513.43	162,660,519.58	1,155,461,033.0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538,881,602.37	348,887,769.57	1,887,769,371.94	1,085,485,802.00	214,283,929.37	1,299,769,731.37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9,256,404.05	20,855,157.04	20,855,157.04	33,263,992.2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2,697,096.18	61,338,886.85	61,338,886.85	-87,708,083.28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 动是否具有 战略性
				直接	间接		
宁波禹风生态科 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科技推广和应用 服务业	30.00	40.00	权益法	是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70%的股份。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仅具有重大影响，无实际控制权，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6,696,743.11	42,780,418.32
非流动资产	334,990,754.05	333,706,599.75
资产合计	381,687,497.16	376,487,018.07
流动负债	28,995,517.38	15,160,904.36
非流动负债	220,865,180.48	229,151,435.65
负债合计	249,860,697.86	244,312,340.0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1,826,799.30	132,174,678.0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2,278,759.51	88,058,306.5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2,278,759.51	92,832,621.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02,984.40	21,073,035.67
净利润	769,191.61	6,820,449.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69,191.61	6,820,449.75

九、政府补助

（一）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2024/12/31	本期 新增 补助 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转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 冲减 成本 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2025/6/3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46,407,944.82			633,361.98			45,774,582.84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 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递延收益	69,514,975.00	633,361.98	2,147,392.88	其他收益
合计	69,514,975.00	633,361.98	2,147,392.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 的金额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其他收益	16,918,476.27	16,918,476.27	43,181,662.06
营业外收入	69,944.70	69,944.70	
合计	16,988,420.97	16,988,420.97	43,181,662.0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

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除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37,577,975.27	37,577,975.27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740,468.07	422,740,468.07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6,196,661.00	336,196,661.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6,515,104.34	796,515,104.34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国有资产管理；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等	317,694.1672 万元	26.87	26.8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在子公司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北仑区穿山高速柴桥服务区加油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交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琪昱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春藤城市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海天一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枢纽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枢纽空铁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枢纽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枢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智领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华曙数字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保税区顺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报业印刷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北外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辉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威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大剧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电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方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投创润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洞桥环保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饭店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高投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公运车辆急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广创旅游会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广电新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国际会议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果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皓东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和丰创意广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交投高速公路服务区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经理学院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科学探索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领东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明辰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模具产业园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南湾临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宁工交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宁贸展览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派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日报物产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商贸菜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上航测绘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胜遇产业园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北仑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菜篮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点点行行供应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锦山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基础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江北四自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劳动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梅山铁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平安宾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人才培训中心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蔬菜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无线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鄞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镇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首创厨余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四明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文化广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五丰商贸食品冷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新湾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兴光液化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盈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甬建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江众鑫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派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软维科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涌东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优泊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丽甬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宁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通涌卫星定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云碳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中联消防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五）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001.79	1,448.80
浙江中联消防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96.24	66,698.14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524.50	26,169.07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7,136.13	540,208.15
浙江云碳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308,734.76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19,266.05	35,800,952.26
浙江通涌卫星定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358.49
浙江通涌卫星定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150.44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242.99	1,026.46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3,131.76	39,570.42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22,144.04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79,944.00	2,244,765.82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022,959.39
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16,837.16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	35,047.40	
宁波智领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费	13,686,135.34	31,707,311.45
宁波优泊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41,592.92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83,483.15	15,162,136.89
宁波甬派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20.75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00,119,397.16	194,823,830.96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88.02	531.81
宁波甬江众鑫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48,136.16
宁波甬江众鑫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6,766.06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甬建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4,548.54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112,450.73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8,520.75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费、测绘费	207,547.17	
宁波兴光液化气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250.00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40,471.35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31,198.81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660.38	
宁波五丰商贸食品冷链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992.74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33,859.69	382,919.51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8,572,619.36	4,271,000.24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7,245,808.49	54,000,124.64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717,728.37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电费、水费、天然气费	151,537.94	217,700.60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826,568.65	
宁波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631.44	35,256.68
宁波市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213,055.38	124,793,471.33
宁波市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渣土清理	13,573,903.62	36,969,052.09
宁波市无线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4,155.05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371,549.76	5,501,359.83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47.71	27,836.7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8,532.14	1,532,201.93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	46,347.88	
宁波市劳动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30.19	1,886.79
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7,484.33
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费	1,077,835.09	3,408,437.88
宁波市江北四自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04.00	645.70
宁波市基础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4,000.0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144.06	5,137.77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056.60	73,342.02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016,454.69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357.77	196,496.80
宁波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735.85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37,674.79	32,945.99
宁波市点点行供应链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41,796,352.32	
宁波市春藤城市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82,635.57	1,748,765.91
宁波市春藤城市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	561,399.95	872,128.74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69,206.49
宁波日报物产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27.52	
宁波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5,943.39	2,641.51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232.34	1,131.64
宁波琪昱供应链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522.12
宁波派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6,415.09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45,169.1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宁工交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00.00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59,417.60	897,849.50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5,564.23	61,021.62
宁波科学探索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3,162.26
宁波经理学院	接受劳务	1,796.12	27,273.0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52,888.24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735.85	220,661.31
宁波交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91,931.11	191,233,366.10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32,743.36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9,858,961.00	55,195,253.93
宁波交工道路沥青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922,964.43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74,549.25	612,882.63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463.30
宁波和丰创意广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6.00
宁波皓东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0.00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3,427.83	157,941.67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217.95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584.15	2,124.74
宁波广电新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1,841.06
宁波广创旅游会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9,789.62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70.00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75.50	7,046.0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高投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88.82
宁波饭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88.00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30.19	
宁波东方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636,455.60	4,317,891.37
宁波东方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411.93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468.59	7,163.96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电费		3,421.60
宁波大剧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2,447.23
宁波大剧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9,475.14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98.00
宁波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7.36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57,531.65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057,557.51	10,029,400.91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858.92	74,064.61
宁波北仑区穿山高速柴桥服务区加油站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0,180.87
宁波报业印刷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778.76
宁波保税区顺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599,929.16
华曙数字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479,617.20	1,379,104.00
合计		318,101,918.23	794,524,299.0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86,238.57	2,852,680.34
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44,904.09
宁波北外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719.69
宁波城辉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597,591.85	109,617,701.89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61,369.64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538,627.93	1,189,363.51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4,399,122.01	144,731,871.95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4,310,756.13	406,595.09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13,949.45	11,598,852.19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18,192.53	3,119,599.36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9,847.96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97,248.59	2,491,744.55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道路养护	13,867,988.62	55,503,854.59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道路养护	19,489,518.96	100,771,874.21
宁波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820,492.35	
宁波电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150,943.40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1,763,272.53	77,457,276.25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509,433.96	81,509.44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914.19	8,686,137.72
宁波东投创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67,832.98	9,743,313.27
宁波洞桥环保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54,528.30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41,633.88	98,649.45
宁波广电新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136,175.23	50,436,925.07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收入		101,953.57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98,586.59
宁波果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1,003.03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358.49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	2,392,343.91	10,662,620.12
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494,206.80	164,873,096.33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9,163,150.71	12,614,127.10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9,185.85
宁波皓东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61,178.19	2,466,529.82
宁波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1,960.52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1,029.40	995.1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20,284,667.52	317,583,366.10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721,615.09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57,646.42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719.99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335,943.12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培训费	45,442.30	2,408,098.7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98,604.47	8,888,485.1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229,438.02	
宁波交投高速公路服务区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道路养护		235,097.62
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05,377.36	245,660.38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28,906.22	1,433,363.61
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培训费等	42,247,584.98	466,756,390.3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9,131,740.25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40.32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22,868.81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351,825.12	17,683,693.74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479,180.19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046,693.06	14,143,425.23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73,396.98	204,231.13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8,401,435.00	294,052,914.48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716,300.93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285,014.34
宁波模具产业园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6,271.93	
宁波南湾临港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14,448.11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1,073,049.84	62,636,090.08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86,037.74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工程施工等	15,802,145.70	71,657,838.06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工程施工等	4,240,419.98	28,053,579.99
宁波商贸菜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776,174.31	3,692,326.17
宁波上航测绘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176.99
宁波胜遇产业园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61,567.92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24,148.80	10,839,380.82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82,371.51	639,525.47
宁波市菜篮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004,818.69
宁波市菜篮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收入		29,598.11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5,264,068.12	169,125,786.44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89,492.45	152,776.98
宁波市奉化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16,412.51	
宁波市奉化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27,861,817.41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455,211.53	1,923,089.55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61,456.60	85,766.98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33,596,187.79	465,611,685.50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8,867.92	136,290.57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3,593,064.47	241,239,960.40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98,839.69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	7,991,472.48	28,356,012.3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	9,258,377.07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264,254.29	110,604,439.36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收入	51,969.81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1,630.83	1,259,051.09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150,943.40
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	283.02	1,420,605.50
宁波市梅山铁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23,405.48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918,348.48	938,984.93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88,582.5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15,802.30	88,490.57
宁波市平安宾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584.93	961,400.86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64,107.47	3,658,510.43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5,972,445.51	245,212,073.18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3,413,133.21	4,689,090.86
宁波市人才培训中心	工程施工	62,569.07	
宁波市蔬菜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43,396.23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3,701.89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28,301.89	761,346.23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2,857,437.17	6,158,198.79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收入	29,175.47	360,224.52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997,211.32	1,574,725.25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6,509.43	13,018.87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工程施工等	12,864,997.53	61,749,261.03
宁波市镇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66,037.74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0,524.16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2,397,722.14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收入	62,971.70	
宁波首创厨余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7,620.53
宁波枢纽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8,699,716.99	181,410,293.86
宁波枢纽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364,912.27
宁波枢纽空铁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960,860.38
宁波枢纽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7,401,559.25
宁波枢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84,795.66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623,252.18	41,847,769.84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58,890.38	15,680,518.2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3,950.96	131,155.12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70,755.00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13,207.55	665,943.40
宁波四明化工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730,278.72	4,324,525.97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44,825.04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1,787.02	302,006.46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3,788,777.52	77,674,282.18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42,452.83
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道路养护	2,826,975.82	22,733,603.96
宁波新湾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07,420.27	1,888,034.27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95.15
宁波盈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774,231.23	55,100,836.04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1,042,977.29	321,304,208.15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48,255.66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1,842,517.99	83,207.55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	1,441,018.35	7,025,002.75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30,188.68	120,754.72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2,207,281.00	69,077,387.00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服务费	1,160,753.41	3,648,699.16
宁波甬软维科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3,699,560.09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21,004,365.39	245,233,944.96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712,011.67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29,195.70	1,360,600.25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商品销售、培训费等	684,720.00	6,044,768.86
宁波涌东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025,540.60	15,918,711.86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道路养护	5,172,817.42	14,400,243.16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897,184.65	22,558,978.74
宁波智领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培训费	1,088.68	30,962.27
宁波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28,962.26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78,921.43	3,906,841.22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33,962.26	355,726.42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17,446.2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877,156.60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46,496.49	2,377,542.84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道路养护等	885,193.25	3,202,134.84
浙江丽甬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74,350.57	1,563,896.76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26,833,756.17	138,103,190.48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勘察收入		1,954,716.98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25,439,691.74	239,773,249.54
浙江宁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35,849.06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8,834,891.20	75,064,381.39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455,448.97	67,850,550.01
中经云数据存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60,767.35	533,087.62
合计		2,482,859,112.50	5,083,493,585.31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车辆	427,516.62	998,230.08
宁波智领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车辆	47,818.46	97,575.4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6 月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6,347.88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047.40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53,899.08		7,904,200.49	267,450.22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8,285.71				
合计		3,247,232.19		7,904,200.49	313,798.10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77,064.22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38,000.00	64,036.56	3,787,223.17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3,401.25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730,848.62		18,125,706.86	2,423,579.35	116,088,302.83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18,968.57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80,476.19				
合计		5,903,694.63		20,240,771.08	2,487,615.91	119,875,526.00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01 日	2029 年 1 月 01 日	否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0 日	2029 年 1 月 10 日	否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8 年 12 月 25 日	否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 年 6 月 03 日	2029 年 6 月 03 日	否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5 年 6 月 03 日	2029 年 6 月 03 日	否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8,050,000.00	2025 年 6 月 09 日	2029 年 6 月 09 日	否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 年 6 月 17 日	2029 年 6 月 17 日	否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 年 2 月 25 日	2029 年 2 月 24 日	否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8 年 9 月 23 日	否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7 日	2028 年 12 月 16 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01 日	2028 年 12 月 24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5 年 4 月 02 日	2028 年 10 月 01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5 年 2 月 26 日	2028 年 7 月 11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02 日	2028 年 12 月 05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16 日	2028 年 12 月 05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16 日	2028 年 12 月 05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12 日	2029 年 3 月 12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9 年 3 月 31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29 年 3 月 28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28 年 12 月 27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2029 年 1 月 15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04 日	2029 年 3 月 04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000,000.00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9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8 年 7 月 24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5 年 2 月 27 日	2029 年 2 月 27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5 年 3 月 18 日	2029 年 3 月 18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5 年 3 月 05 日	2029 年 3 月 0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9 年 4 月 27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4 日	2029 年 1 月 14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2029 年 1 月 15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33,695,583.10	2024 年 4 月 16 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2,461,337.69	2024 年 5 月 20 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否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6,230,544.76	2024 年 6 月 20 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02 日	2029 年 4 月 01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40,000.00	2024 年 7 月 30 日	2028 年 7 月 29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8 年 7 月 23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03,415.00	2024 年 11 月 06 日	2028 年 11 月 05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8 年 7 月 18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028 年 11 月 18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50,000.00	2024 年 12 月 03 日	2029 年 12 月 01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028 年 12 月 24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9 年 7 月 29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5 年 1 月 01 日	2029 年 6 月 26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01 日	2028 年 12 月 24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4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02 日	2029 年 1 月 02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42,000,000.00	2025 年 1 月 23 日	2029 年 1 月 23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11 日	2030 年 4 月 10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9,900,000.00	2025 年 5 月 12 日	2029 年 11 月 08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30,000,000.00	2025 年 6 月 05 日	2030 年 6 月 05 日	否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4,000,000.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30 年 4 月 10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9 年 1 月 13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0 日	2029 年 1 月 10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0 日	2029 年 1 月 10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2028 年 7 月 24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37,700,000.00	2025 年 1 月 23 日	2029 年 1 月 24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2 月 28 日	2028 年 2 月 27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8 年 9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9 年 6 月 20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8 年 9 月 26 日	否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028 年 12 月 25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 年 8 月 31 日	2028 年 8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30 年 8 月 2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04 日	2028 年 12 月 0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06 日	2028 年 12 月 0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8 年 12 月 16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06 日	2029 年 1 月 0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2 月 28 日	2029 年 2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19 日	2029 年 3 月 19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19 日	2028 年 9 月 1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25 日	2029 年 4 月 2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9 年 4 月 2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9 年 5 月 19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5 年 5 月 22 日	2029 年 5 月 20 日	否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6/6	2029/6/5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5/1/14	2029/1/12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1/2	2028/12/29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0,264,638.63	2023/01/01	2025/12/31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3/02/02	2025/12/31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7,804,714.53	2023/01/01	2025/12/31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52,472,356.80	2023/01/01	2025/12/31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2,702,429.82	2023/01/01	2025/12/31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3/01/01	2025/12/31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6,106,700.00	2023/01/11	2025/12/31	否

（六）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71,664.63	2,149.94	71,664.63	3,583.23
	宁波城辉置业有限公司	733.87	11.01	113,183.59	1,697.75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7,137,933.81	137,907.37	1,676,458.76	25,146.8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16,269,044.30	244,035.66	8,005,759.30	120,086.39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03,448.44	3,051.73	509,731.67	7,645.98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81,110.00	8,433.30	272,912.00	13,645.60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38,000.00	570.00	38,000.00	570.00
	宁波城威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413,375.40	227,356.47	413,375.40	177,146.37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93,314.76	34,399.73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1,770,876.12	26,563.15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41,621.75	239,410.83	6,364,928.95	638,752.35
	宁波东投创润置业有限公司	3,847,698.09	57,715.47		
	宁波国际会议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28,068.00	421.02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93,071.70	1,396.08	93,071.70	1,396.08
	宁波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30,548.10	458.22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104,800.00	1,572.00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3,240.00	48.6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6,632.00	3,399.48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800,351.39	54,010.54	2,300,351.39	115,017.57
	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64,163,365.00	962,450.48	59,642,320.00	894,634.8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226,211.00	288,393.17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816.45	354.49	472,743.45	16,367.07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7,230.00	558.45	37,230.00	558.45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12,209,763.00	183,146.45		
	宁波模具产业园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48,963.75	77,178.76	248,963.75	77,178.76
	宁波宁贸展览有限公司			33,830.30	8,989.20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91,200.00	1,368.00	3,044,282.75	45,664.24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137,740.47	2,066.11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7,313.80	5,059.71	250,000.00	3,750.00
	宁波市北仑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3,058.00	1,845.87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宁波市菜篮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23,493.35	30,461.83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179,127.50	17,686.91	9,303,539.13	139,553.09
	宁波市春藤城市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80,869.30	1,213.04	80,869.30	1,213.04
	宁波市奉化区锦山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040.00	2,995.20	23,040.00	2,995.20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743,165.12	11,147.48	54,434.46	816.52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28,193,942.39	422,909.14	31,466,616.47	502,042.56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68,431.55	11,526.47	666,150.55	10,760.42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95	0.01	1,197,470.95	17,962.17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34,096.10	10,569.79	34,096.10	8,436.88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5,026,923.00	75,403.85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61,239.79	918.60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17,235,958.67	258,539.38	14,684,958.15	220,274.37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61.00	2.42	6,744.00	101.16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450.00	531,027.00	7,965.41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3,774.72	5,906.62	183,733.28	2,756.00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134,674.79	2,020.12		
	宁波市鄞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9,718.80	145.78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901,021.00	13,515.32		
	宁波枢纽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165,023.00	107,475.35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34,149.93	5,012.25	334,149.93	103,586.48
	宁波枢纽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246,826.40	63,702.40	4,246,826.40	63,702.40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3,416,968.68	51,254.53	313,993.33	4,709.90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17,594,149.31	263,912.24	17,474,149.31	262,112.24
	宁波四明化工有限公司	981,477.00	14,722.16	1,295,017.00	19,425.26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971,112.00	149,566.68	9,421,961.00	141,329.42
	宁波文化广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900.00	7,120.00	8,900.00	7,120.00
	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83,122.25	5,746.83		
	宁波新湾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649,183.12	24,737.75	1,474,892.64	22,123.3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483,880.30	387,104.24	483,880.30	354,639.08
	宁波盈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810,214.35	72,153.22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2,081,051.00	31,215.77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50,580,662.71	1,037,452.77	25,972,388.45	1,293,733.33
	宁波甬软维科科技有限公司	19,582,678.32	293,740.17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66,844,308.00	1,002,664.62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024,836.35	135,372.54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4,150,237.74	62,253.57	287,832.88	4,317.49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9,197.81	2,837.97		
	宁波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141,512.00	4,245.36	141,512.00	7,075.60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40,046.15	600.69	150,166.15	2,717.80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18,493.00	277.40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9,208,080.93	138,121.21	9,208,080.93	138,121.21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4,316.00	2,764.74		
	浙江丽甬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971,296.31	59,569.44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3,097,528.00	796,462.92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870,949.00	868,064.24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510,546.44	157,658.20	42,790,050.27	641,850.75
合计		468,392,787.51	8,275,997.02	313,655,078.07	7,033,828.18
其他应收款：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2,120,000.00	4,212,000.00	42,120,000.00	2,708,316.00
	宁波北外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	50,000.00	5,000.00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60,000.00	4,800.00	148,000.00	4,440.00
	宁波城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600.00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401,066.66	12,032.00	401,066.66	12,032.00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39,256.07	1,177.68	39,256.07	1,177.68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1,317,280.00	183,518.40	1,300,000.00	148,000.00
	宁波洞桥环保有限公司	11,797.36	1,769.60	11,797.36	1,361.74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30,200.00	906.00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7,184.00	215.52	3,592.00	107.76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宁波皓东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000.00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34,382.00	1,031.46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37,917.28	1,137.52		
	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46,500.00	4,650.00	46,500.00	1,395.00
	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	5,819,435.00	588,356.00
	宁波领东置业有限公司	12,153.00	2,430.60	12,153.00	2,430.60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415.00	4,562.25	30,415.00	4,562.25
	宁波市北仑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4,500.00		
	宁波市菜篮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6,739.00	19,347.80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252,184.00	7,565.52	206,092.00	6,182.76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51,361.00	1,540.83	51,361.00	1,772.20
	宁波市海天一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0	5,000.00	1,000.0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3,000.00
	宁波市基础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1,200.00	40,000.00	1,200.00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24.00	864.80	4,324.00	864.80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82,000.00	5,460.00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202,542.00	30,381.30	202,542.00	30,381.30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2,948.10	76,294.81	323,978.20	22,652.32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123,981.18	24,796.24	100,035.90	16,941.78
	宁波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5,000.00	750.00
	宁波枢纽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06,900.00	90,690.00	906,900.00	89,755.50
	宁波枢纽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932.00	297.96	9,932.00	297.96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426,287.34	85,257.47	426,287.34	85,007.47
	宁波兴光液化气有限公司	4,200.00	750.00	4,200.00	660.00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449,200.00	89,840.00	449,200.00	89,840.00
	宁波甬建矿业有限公司	405,187.12	54,615.69	405,187.12	33,698.37
	宁波甬江众鑫能源有限公司	2,700.00	405.00	2,700.00	405.00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2,159.31	3,414.82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2,153,932.79	336,288.44	2,131,408.79	290,066.6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宁波甬软维科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	11,400.00	10,000.00	300.00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8,767,230.00	263,016.90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99,324.49	2,979.73	41,911.84	1,257.36
	宁波涌东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58,575.60	5,857.56	58,575.60	5,857.56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2,928,774.63	387,863.24	237,185.88	7,115.5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328,000.01	9,840.00	6,598.72	197.96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822,800.00	24,684.00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966,639.00	535,619.85	11,266,639.00	388,999.17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6,000.00	480.00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202,350.00	30,542.50	238,670.00	28,239.10
合计		85,918,524.63	6,553,802.87	67,576,842.79	4,612,444.46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应付账款：			
	华曙数字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966,935.22	2,474,898.42
	宁波保税区顺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72,873.30	472,873.30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3,445,700.00	1,209,940.00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1,562,599.55	
	宁波公运车辆急救有限公司	21,744.39	21,744.39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280.00	280.00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102,862,887.66	69,221,837.18
	宁波交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4,334,126.87	6,146,902.18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9,921.00	49,921.00
	宁波科学探索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215,352.00
	宁波明辰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38,398.60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63,516.00
	宁波琪昱供应链有限公司		40,000.00
	宁波上航测绘股份有限公司		546,400.00
	宁波市点点行行供应链有限公司	59,381,682.2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490.00	490.00
	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938,029.20	817,928.00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2,934.00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8.80	5,169.40
	宁波市无线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25,246.00	25,246.00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33,517.22
	宁波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1,551.23	11,551.23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41,525.76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16,500,005.46	16,508,428.62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32,544.41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81,406.67	888,152.02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153,087.33	223,087.33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125,254,674.81	166,267,930.66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166,478.24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209,687.21	15,104,612.57
	宁波优泊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16,000.00	64,000.00
	宁波智领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7,541,808.10	10,428,129.12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49,010.40	1,991,510.40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6,221,917.83	18,432.30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606.00	43,131.76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979,979.50	6,285,379.50
	浙江云碳科技有限公司	293.53	81,423.27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8,211.00	24,822.00
合计		352,045,089.89	299,419,150.28
其他应付款: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236.80	2,236.8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525,770.87	
	宁波交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150,000.00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0
	宁波市春藤城市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47,429.77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350.40	43,350.40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1,251,634.30	1,251,634.30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5,000.00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4,100.00	
合计		76,059,522.14	1,732,221.5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保函保证金 7,924,963.33 元，用于开立总额为 861,491,368.62 元的保函。其中：本公司开立保函 110,000,000.00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395,736,873.20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21,634,972.77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129,449,042.55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135,310,771.04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8,807,918.06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温州宁建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50,000,000.00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永镇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10,551,791.00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80,313,495.13 元，用于开具总额为 1,575,430,723.66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中：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699,223,219.27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520,362,634.28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34,540,059.23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21,304,810.88 元。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信用证开具总额为 11,500,000.00 元，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开立 11,500,000.00 元。

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鄞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位于余姚市河姆渡村罗江村的土地使用权，抵押财产价值 2,484.54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抵押借款余额 82,000,000.00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宁波甬宁建设有限公司以《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 PPP 项目协议》项下的应收款项为质押，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长期借款合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60,550,000.00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宁海宏顺建设有限公司以《宁海县东部沿海防洪排

涝工程 PPP 项目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合同》项下应收账款为质押，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人民币 1,370,000,000.00 元长期借款合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66,350,000.00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温州宁建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项目应收账款为质押，与交通银行及中国民生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人民币 1,400,000,000.00 元长期借款合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949,265,000.00 元。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1	公司子公司市政集团与安顺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因安顺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市政集团于 2021 年 9 月向贵州省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22 年 3 月判决安顺交建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市政集团支付尚欠工程款 140,122,596.46 元、违约金 10,595,879.67 元及以 140,122,596.46 元为基数，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3 倍为标准，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期间的违约金。市政集团向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经法院协调，双方就案件执行事宜进行磋商，安顺交建投资提出了还款方案，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3 月出具了民事裁定书予以确认。但安顺交建投资未按和解协议履行义务，市政集团已经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2022 年 3 月 16 日、2023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2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奉化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宁波奉化盛建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工程款 64,326,558.08 元及相应利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8 月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纠纷	息并要求对涉案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诉请范围内优先受偿。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23 年 7 月判决奉化盛建支付工程款 54,756,170.76 元及利息，建工集团就其施工完成本案主体及配套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工程价款 54,756,170.76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建工集团不服上述判决提起上诉。2023 年 11 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1、奉化盛建置业支付工程款 54,756,170.76 元及利息；2、退还质保金 7,975,322.73 元并支付相应利息；3、建工集团就其施工完成本案主体及配套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工程价款 62,731,493.49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1 日、2023 年 8 月 18 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3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余姚盛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余姚盛建支付原告工程款 128,003,174.40 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对涉案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诉请范围内优先受偿。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受理后，建工集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余姚盛建置业支付合计工程款 112,728,598.36 元及相应利息，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7 月判决余姚盛建支付工程款 110,741,369.72 元及利息，建工集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8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团就其施工完成本案主体及配套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工程价款 110,741,369.72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2023 年 11 月，余姚市人民法院发放执行财产分配方案，裁定债权人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在(2023)浙 0281 执 2862 号案件中受偿 9,269,912.91 元。	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4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御城置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御城置业支付原告工程款 80,961,853.44 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对涉案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诉请范围内优先受偿。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受理后，建工集团于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御城置业支付合计工程款 80,766,235.25 元及相应利息。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8 月判决御城置业支付工程款 70,515,386.36 元及利息，建工集团就其施工完成本案主体及配套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工程价款 70,515,386.36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12 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改判御城置业支付工程款及质保金共计 71,004,982.8 元及利息，建工集团在工程价款 70,978,410.21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9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5	公司子公司建工建乐与郑州杭嘉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建乐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依法裁决被申请人郑州杭嘉新能源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 199,662,304.72 元，并请求支付因杭嘉新能源逾期支付造成的建工建乐利息损失及本次律师费。上海仲裁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受理。	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涉及仲裁 公告》。
6	公司子公司建工建乐与 山东郓城锐鸣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	建工建乐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 请，请求依法裁决被申请人山东郓城锐鸣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 42,050,894.8 元，并请求支付因锐鸣能源科 技逾期支付造成的建工建乐利息损失及本 次律师费。上海仲裁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受理。	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 刊登于《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的《宁波建 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涉及仲裁 公告》。
7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 宁波恒跃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 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诉请判决宁波恒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支付所欠工程款 85,823,993.50 元及工程 款逾期利息 6,846,967.62 元，请求判令确认 建工集团有权对案涉工程项目折价或以拍 卖所得价款在该所欠工程款、工程款利息 诉讼请求范围内优先受偿。宁波市奉化区 人民法院受理本案后，建工集团提出变更 诉讼请求为支付合计工程款 93,090,685.68 元及相应利息。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2 月判决宁波恒跃房地产支付工 程款 80,815,980.6 元及相关利息，建工集团 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就涉案工程拍卖或折 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2024 年 1 月 5 日刊登于《中 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的《宁波 建工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子公司涉 及诉讼的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子 公司涉及诉讼进 展公告》。
8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 江西省洪电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	建工集团向南昌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 请，请求江西省洪电置业有限公司赔偿损 失共计 122,070,594.43 元及精装修工程款，	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2023 年 11 月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纷	并请求对上述事项就涉案工程折价、拍卖、出售所得价款优先受偿。南昌仲裁委员会受理后，于 2023 年 11 月裁决：（一）被申请人江西省洪电置业有限公司向申请人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损失赔偿款 73,997,377.80 元；（二）被申请人江西省洪电置业有限公司向申请人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支付 13#楼精装修工程款 4,243,631.94 元；（三）申请人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就案涉七里滨江项目工程折价、拍卖、出售所得价款在上述（一）（二）项债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收款 75,969,934.74 元。	2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仲裁进展的公告》。
9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穗华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穗华置业有限公司支付所欠工程款（未含保修金）210,395,241.70 元及工程款逾期利息及支付停窝工损失，并请求确认建工集团对涉案工程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请求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承担上述债务的连带责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7 月受理后，建工集团于 2023 年 1 月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宁波穗华置业支付合计工程款 126,363,647.40 元及相应利息，后建工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诉，随后再次起诉要求穗华置业支付 211,079,959.84 元及相应利息，后变更诉求为 132,113,647.39 元及相应利息。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6 月判决穗华置业支付工程进度款 132,113,647.39 元以及逾期付款利息，并判决建工集团对上述涉案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上海盛建置业上述债权承担连带责任。	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2023 年 6 月 22 日、2024 年 6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10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奉化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奉化盛建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84,545,681.38 元及相应利息，并请求对涉案工程在上述价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奉化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4 月已受理后，于 2025 年 3 月判决奉化盛建置业支付剩余工程款 59,540,402.56 元及相应利息，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对被告宁波奉化盛建置业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本息承担连带责任，建工集团在上述工程款本金范围内对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3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11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御都置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宁波御都置业支付拖欠工程款及相应利息，并请求在所得价款在诉请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建工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后，变更诉讼请求为支付拖欠的案涉工程款 262,412,561.49 元，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 12 月受理后，于 2025 年 6 月下发《民事判决书》，判决御都置业支付工程款 241,351,398.76 元及相应利息，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对上述应付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2025 年 6 月 1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12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	详见本公司于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宁波御都置业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纠纷	讼，请求宁波御都置业支付拖欠工程款及相应利息，并请求在所得价款在诉请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建工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后，变更诉讼请求为支付拖欠的案涉工程款 200,351,153.7 元，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25 年 7 月下发《民事判决书》，判决御都置业支付工程款 158,206,012.85 元及相应利息，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对上述应付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5 年 3 月 5 日、2025 年 7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13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决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111,905,151.68 元及工程款利息，请求判令祥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欠付的工程款本息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请求判令确认建工集团有权对案涉工程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诉请范围内优先受偿。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	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14	公司子公司温州宁建与 温州东部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温州宁建投资有限公司向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温州东部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含质保金）106,710,147.9 元及相应并赔偿逾期付款违约金 16,594,718.3 元及支付 BT 回购款 12,566,249.99 元及相应利息。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法院已受理。	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15	公司子公司建工建乐与宁波国源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建乐向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宁波国源置业有限公司支付所欠工程款 217,018,312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请求判令确认建工建乐有权对案涉工程项目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象山县人民法院已受理。	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16	公司子公司市政集团与嘉兴市快速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市政集团向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嘉兴市快速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01,251,032.59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8,771,640.23 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对方支付因取消工程钢管桩施工造成的损失 1,890,000 元。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法院已受理。	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19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御城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持有宁波御城置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宁波城市之光置业有限公司、城博（宁波）置业有限公司对御城置业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8 月受理本案。	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所网站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20	本公司与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纠纷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后，2015 年 5 月 8 日，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协议，承诺以部分房产折抵执行款 38,464,504.00 元。2021 年 6 月，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发（2020）吉民初 3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6）吉民初 11 号民事调解书中部分登记证下的抵押物行使抵押权的内容。双方不服上述判决，均提起上诉，2023 年 10 月，最高人民法院下发（2023）最高法民终 30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2020）吉民初 34 号民事判决书。2024 年 5 月公司申请再审，2024 年 8 月最高院裁定驳回再审申请。	
21	本公司与宁波香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4 年 6 月 25 日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确认截止 2014 年 6 月 26 日尚欠本公司工程款 32,200,000.00 元。2023 年 2 月收到慈溪市法院受理香格房地产破产清算的裁定，公司已申报相应债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收款 1000 万元。	
22	本公司与盛宏永（九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 12 月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双方解除合同，盛宏永支付本公司剩余工程款 3,834,785 元并返还垫资款 1800 万元，盛宏永支付本公司停、窝工损失 398,868 元，本公司对涉案工程拍卖、变卖所得价款范围内享受优先受偿权。盛宏永公司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19 年 6 月，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止报告期末，公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司已将部分折抵工程款的房产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剩余款项继续执行中。	
23	本公司与镇江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根据镇江市润州区人民法院 2017 年 3 月 28 日下发的《执行裁定书》，深国投公司以其房产作价 4,027.9488 万元交付给本公司抵偿债务。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向破产管理人申报了债权，2021 年 9 月深国投破产管理人核定本公司相应债权。	
24	本公司与宁波广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经北仑区人民法院 2015 年 5 月 18 日主持调解，双方达成协议，确认广隆房地产应支付本公司工程款、配合费、水电费及利息共计 5300 万元。2018 年 6 月，公司起诉要求广隆房地产支付 21,354,661 元及支付违约金，并要求确认对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在上述确定金额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2018 年 8 月，北仑区人民法院判决广隆房地产支付本公司工程款 21,354,661 元及违约金 2,217,243 元。2018 年 10 月，因第三方申请，广隆房地产启动破产程序，我公司已向管理人申报债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收到 32,637,690.60 元。	
25	本公司与宁波千和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0 年 3 月，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下发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双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判决千和置业支付工程款 39,432,865 元，确认本公司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所得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因债务纠纷，千和置业于 2021 年 9 月被申请破产清算，公司已申报相应债权。千和置业破产管理人核定公司优先债权 39,432,865 元，普通债权 15,817,692.64 元，暂未确认债权 20,492,623.35 元。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26	本公司与宁波第五医院有限公司、太仓康来特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5 年 7 月镇海区人民法院主持双方达成调解。2016 年 1 月，本公司又与第五医院、太仓康来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第五医院、太仓康来特未按约支付，公司申请强制执行。因第五医院破产，公司申报债权 89,687,437 元。截止 2025 年 7 月，累计收款 53,468,885.59 元。	
27	本公司与宁波金地置业 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公司向鄞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法院判决金地置业支付宁波建工工程款 16,166,538 元及相应利息，判决后双方均上诉，二审法院判决维持原判。2017 年 2 月公司再次提起诉讼，要求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判决金地置业支付拖欠工程款 9,040,752 元及支付逾期违约金 1,124,268 元并确认本公司就工程款在该项目享有优先受偿权。2017 年 6 月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判决金地置业支付工程款 8,696,936 元及违约金 235,343.78 元及相应利息，判决本公司在 24,863,474 元范围内对该项目享有优先受偿权。现执行中。	
28	本公司与河南百通置业 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8 年 12 月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民事判决书，判决百通置业支付工程款 28,904,231 元及相应利息。本公司提起上诉。2019 年 5 月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在 28,904,231 元建设工程价款范围内对涉案工程享有拍卖或者折价价款的优先受偿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收款 4,129,830 元。2024 年 4 月，洛阳市涧西区人民法院裁定将两套二拍流拍房子折抵 3,015,284 元。	
29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 舟山阿鲁亚大酒店开发	2019 年 6 月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判决阿鲁亚公司支付工程款（进度款）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6,348,667 元并返还履约保证金 1,800 万元，建工集团对上述工程款（进度款）66,348,667 元在阿鲁亚大酒店工程折价或拍卖价款中享有优先受偿权。普陀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阿鲁亚公司破产清算，公司已申报相应债权。浙商资产管理公司对建工集团债权金额有异议提起诉讼，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2 月判决认定阿鲁亚公司尚欠建工集团工程款（进度款）63,270,640.91 元，且以上述金额在阿鲁亚大酒店工程折价或拍卖款中享有优先受偿权。浙商资产管理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已提起上诉。2024 年 6 月，舟山市人民法院下发民事判决书，确认阿鲁亚公司尚欠建工集团工程款（进度款）62,171,140.91 元，并就上述金额在阿鲁亚大酒店工程折价或拍卖款中享有优先受偿权。浙商资产管理公司不服上述判决提起再审，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后，2024 年 12 月浙商资产管理公司撤回再审申请。	
30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景顺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景顺置业支付工程款及相应利息、停窝工损失，并请求对涉案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范围内优先受偿，请求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承担上述债务的连带责任。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8 月受理后，建工集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宁波景顺置业支付合计工程款 20,665,643.20 元及相应利息。2023 年 4 月，建工集团再次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 19,810,351.48 元及相应利息，同月，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判决景顺置业支付工程集团工程进度款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19,810,351.48 元及相应利息，并判决建工集团在 19,810,351.48 元范围内对涉案工程拍卖或折价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现已申请执行。	
31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永姚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余姚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永姚置业支付工程款 58,114,374.1 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对涉案工程折价或者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范围内优先受偿。余姚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 2 月受理后，于 2023 年 5 月判决永姚置业支付建工集团工程款 54,478,214.14 元及相应利息，并判决建工集团在上述金额范围内就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现已申请执行。截止报告期末，已收款 295,851.44 元。	
31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舟山景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景顺房地产支付原告工程款 23,038,079.60 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对涉案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诉请范围内优先受偿。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判决景顺房地产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建工集团支付工程款及 4.5%质保金共计 20,564,782.57 元及利息，并判决建工集团就其施工完成本案主体及配套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工程价款 20,564,782.57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32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穗华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穗华置业支付工程款 10,828,580.29 元，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4 月受理后，判决穗华置业支付工程款 10,683,743.89 元及利息，建工集团就其施工完成本案主体及配套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工程价款 9,108,020.74 元范围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33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奉化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奉化盛建支付工程款 56,694,697.55 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对上述工程款本息承担连带责任，并要求对涉案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诉请范围内优先受偿。奉化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24 年 1 月判决奉化盛建置业支付工程款 57,261,847.40 元及相应利息，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建工集团在上述金额范围内对涉案工程拍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34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息县碧天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要求息县碧天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38,408,354.99 元及相应利息，广州仲裁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受理。	
35	本公司与太仓康来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公司向太仓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太仓康来特管理人赔偿 35,000,000 元。太仓市人民法院 2024 年 3 月受理后，于 2025 年 2 月下发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公司诉讼请求，本公司已提起上诉。	
36	公司子公司市政集团与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市政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昆明市城建投资退还因 2022 年 2 月签订的《合作协议》诚意金及相应利息。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24 年 7 月下发民事判决书，判决昆明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偿还市政集团本金 1 亿元并支付相应利息。	
37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平阳锦城置业有限公司、宁波锦财置业有限公司、宁波锦宏置业有	建工集团向平阳县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平阳锦城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36,342,551.93 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对涉案项目享有优先受偿权。平阳县人民法院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限公司、上海中南锦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4 年 6 月受理。	
38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宁波同润鼎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合同纠纷	宁波同润鼎贸易有限公司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建工集团支付同润鼎公司钢材利息 41,206,397.86 元（计算至 2023 年 1 月 21 日），2023 年 1 月 22 日至 2023 年 6 月 8 日的利息：692,353.96 元。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受理后，经法院调解，确认建工集团支付款项 2000 万元，目前履行中。	
39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余姚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余姚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余姚建昌支付工程款 45,557,786.19 元及相应利息，并请求对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范围内优先受偿。余姚市人民法院 2024 年 12 月受理后，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协议，确认余姚广天建昌支付工程款 43,899,067.19 元，目前该协议履行中。	
40	公司子公司建工建乐与慈溪市卓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建乐向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卓樾房地产支付工程款 33,101,341.1 元及相应利息，并请求对案涉项目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范围内优先受偿，并请求卓业置业对上述工程款本息承担连带付款责任。慈溪市人民法院 2025 年 4 月受理。	
41	公司子公司建工建乐与宁波三立海城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因宁波三立海城置业拖欠工程款，建工建乐向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决三立海城置业支付所欠工程款 51,841,571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请求判令确认建工建乐有权对案涉工程项目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象山县人民法院 2025 年 7 月受理。	

序号	内容	执行阶段	备注
42	公司子公司建工集团与龙港和立房地产有限公司、温州银和房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建工集团向龙港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30,609,394 元及相应利息，并请求对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范围内优先受偿。龙港市人民法院 2025 年 7 月受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 1、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发行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5 亿元，期限为 3+N。
- 2、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发行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5 亿元，期限为 3 年。

十五、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0,131.63	7,983,197.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92,127.97	44,201,535.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44,734.65	1,542,779.2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15,600.9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0,113.07	-3,595,266.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4,087,107.32	50,547,845.75
所得税影响额	5,520,053.60	9,065,183.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18,600.96	1,620,085.05
合计	16,648,452.76	39,862,577.12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5年11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MABU6WG227 (1/2)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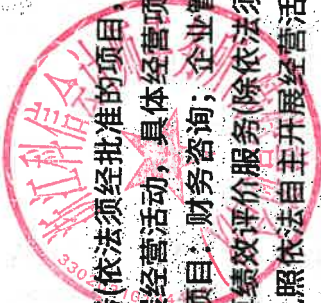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罗国芳

出资额 壹仟壹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7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气象路827号0649幢201-220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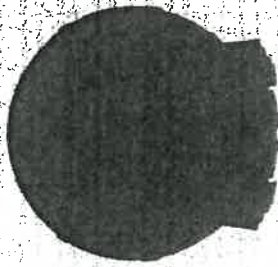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罗国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宁波市海曙区气象路827号
0649幢201-220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46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22〕51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7月12日设立，2022年9月7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25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潘舜乔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年10月2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证书编号 330206197810262027
 ID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潘舜乔 330000461917

/y /m /d



证书编号： 3300004619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9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尤晨帆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年8月18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利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2619910818159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3100000618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9年4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尤晨帆 310000061883

日
/d